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10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杭州利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珀科技”）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利珀科技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因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9）。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正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